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作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审计委员会切实对 2025 年安永华明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工作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2025 年内部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在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工作中，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了续聘文件，监督了续聘过程，对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核查和评价。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安永华明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其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

2、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对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及其他事项进行关注。同时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2026 年 1

月 21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计沟通会议，讨论并确认了公司 2025 年度整合审计策略，包括工作目标、工作范围、有关重要风险的评估、审计计划和策略、报告和审计时间表以及其他事项。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了审计沟通，就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审计结果、重点审计领域等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